

证券代码：837327

证券简称：创远科技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河南恒茂创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河南恒茂创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5 月 14 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河南恒茂创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1-009。

二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提案程序

2021 年 5 月 12 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41.29% 股份的股东赵章红书面提交的关于变更〈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〉临时提案的函，请在 2021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（二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根据公司 2021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 2020 年年度报告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3,151,315.00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2,050,007.24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35,010,700.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.45 元（含税）。

（三）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股东赵章红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赵章红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除了上述议案临时变更外，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。

四、调整后的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

- （一）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
- （二）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
- （三）审议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
- （四）审议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
- （五）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
- （六）审议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
- （七）审议 2020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（变更后）
- （八）审议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
- （九）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银行贷款综合授信的议案
- （十）审议关于补充审议 2020 年度向关联方借款在的议案
- （十一）审议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
- （十二）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
- （十三）审议关于补充审议 2020 年度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股东赵章红签署的《关于变更〈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〉临时提案的函》

河南恒茂创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14 日